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41J/2025-00569	分类:	城市建设;报告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成文日期:	2025 年 03 月 31 日
标题:	吉林省 2024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信息公开		
发文字号:		发布日期:	2025 年 03 月 31 日

吉林省 2024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信息公开

一、转移支付基本情况

为加快推进全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，省住建厅印发了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的通知》（吉垃圾分类办〔2024〕23 号），重点支持满足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，补齐末端处理设施短板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建设项目，补助金额共计 500 万元。按照《吉林省城市更新改造建设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确定补助项目 2 个，共计下达资金 500 万元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，补助资金已通过指标文件下达至 2 个城市。预算资金为 50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273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为 54.6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总体目标：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，分类收集、分类运输、分类处理的体系建设，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3%。

目标实现情况：2 个项目城市均按要求完成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项目建设，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率均达到 8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预算执行率 54.6%，有偏离。省级补助资金 500 万元已通过指标文下达 2 个项目城市，长春市项目到位资金 223 万元、执行率 100%；通化市项目到位资金 50 万元、执行率 18.1%。整体预算执行率偏离原因是由于通化市项目资金未全部到位导致，绩效目标无偏离。

附件：吉林省 2024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初审：徐德超

复审：滕龙

终审：于忠海